

附件 2

2022 年度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红寺堡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的由本院管辖的和上级法院指定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院长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再审和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五）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六）做好法院思想政治、组织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及法院各类聘用人员。

（七）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当事人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本院各项审判工作；完成红寺堡区党委、人大及上级法院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九）做好各项审判信息、统计、报表的汇总上报工作；做好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的管理工作。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为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46329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0623585.1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0692.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37150.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458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369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039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32282.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297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1701409.27
总计	30	27433691.3	总计	62	274336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
位：元

公开部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25503983.3	25463291.01						40692.29								
208058055			1343482.61	1343482.61														
2080506			1393667.48	1393667.48														
2101101			419461.55	419461.55														
2101103			215128.21	215128.21														
2210201			1346228	1346228														
2210203			390729	390729														
2049902			410000	41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79556.5 6	13438864.2 7					40692.2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5729.89	650572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5732282.03	18569658.12	7162623.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3667.48	139366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3482.61	134348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461.55	419461.55				
221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5128.21	215128.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729	3907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228	1346228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10000		41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52623.91		6752623.91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60961.27	1346096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46329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575388.62	20575388.6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37150.09	2737150.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4589.76	63458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6957	17369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63291.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684085.47	25684085.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64138.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43343.63	1643343.6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64138.0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7327429.1	合计	64	27327429.1	273274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元

公开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684085.47	18547561.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3482.61	1343482.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3667.48	1393667.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5128.21	215128.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461.55	419461.55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729	3907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228	1346228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10000		41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38864.27	13438864.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6524.35		672652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2475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281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82375.44	30201	办公费	511645.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764857	30202	印刷费	19962.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77959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3482.61	30206	电费	2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3667.48	30207	邮电费	37.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461.55	30208	取暖费	21292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128.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2786.33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57.83	30211	差旅费	1439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62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69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604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1365.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90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3640.1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6024751.12	公用经费合计					2522810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2022 年度预算数						2022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5000	30000	775000	0	775000	0	956188.71	0	0	179800	776388.7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2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1236265.33 元。2022 年度收入 25503983.3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2267840.74，增长 9.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以及案件数量增加随之影响办案经费收入增加以此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进行；2022 年总支出为 25732282.03 元较 2021 年增长 2870249.36 元，涨幅为 12.5%，原因为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随之导致相应支出增长，立案数量增加导致办案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503983.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463291.01 元，占 99.8%；其他收入 40692.29 元，占 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5732282.03 元，其中：基本支出 18569658.12 元，占 72.16%；项目支出 7162623.91 元，占 27.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1147376.48 元。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 25463291.01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306900.91 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以及案件数量增加随之影响办案经费收入增加以此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进行；2022 财政拨款支出 25684085.47 元，较 2021 年增加 3073731.54 元，增长

13.6%，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随之导致相应支出增长，立案数量增加导致办案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84085.4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73731.54 元，增长 13.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经费随之导致相应支出增长，立案数量增加导致办案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84085.4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0575388.62 元，占 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7150.09 元，占 10.7%；卫生健康支出 634589.76 元，占 2.5%；住房保障支出 1736957 元，占 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950300 元，支出决算为 25684085.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16500 元，支出决算 13438864.27 为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以及社保经费上涨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79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726524.35 元，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金经费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19900元,支出决算1343482.61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财政厅要求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统一增加汇缴,追加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09900元,支出决算1393667.48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财政厅要求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统一增加汇缴,追加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50900元,支出决算419461.55元。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71400元,支出决算215128.21元。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614600元,支出决算1346228元,超出原有预算的原因是因为年中根据财政厅要求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统一增加汇缴,追加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797100元,支出决算390729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547561.12

元，其中：人员经费16024751.12元，公用经费2522810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6024751.12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4774451.12元，增长42.4%，主要原因是2022年招录一名公务员未纳入2022年预算以及人员工资增长、社保缴纳费用增加；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3613197.66元，增长29%。

2. 商品和服务支出252281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207190元，降低8.2%，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34535.59元，降低1.35%。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5. 资本性支出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7. 对企业补助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8. 其他支出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

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05000元，支出决算为956188.71元，完成预算的118%，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根据自治区高院统一安排部署购置一辆公务用车，支出179800元。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1年度增加144132.73元，增长17.7%，主要原因是2022年根据自治区高院统一安排部署购置一辆公务用车，支出179800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3元，支出决算为0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75000元，支出决算为776388.71元，比2021年度减少35667.27元，下降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单位车辆维修保养。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2022年单位车辆维修保养支出略微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179800元，购置数为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76388.71元，主要用于单位车辆日常维护和保养。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院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院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22810 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67973.36 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与日俱增,各种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以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8655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8655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8655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86550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8598 平方米,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797 万元,其中办案及装备经费项目 670 万元,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 127 万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件见下表）。发现的主要问题：维护社会公平、打击违法犯罪目标还有进一步提高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维护社会公平、打击违法犯罪工作力度，提高人民对审判工作满意度。

注：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涉密，不宜公开。

2022 年度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	127	127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 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目标是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各项待遇，为提高我院立、审、执工作效率，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本单位聘用制书记员共20人，工资社保合计127万元。				本项目主要目标是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各项待遇，为提高我院立、审、执工作效率，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20 人	20	20	20	20	
	质量 指标	办案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 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	127 万 元	127 万 元	15	15	
	社会 效益 指标	就业率	显著提 升	显著提 升	15	15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办案效率	显著提 高	显著提 高	10	1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9	
	总 分				100	9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2. 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指法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法院业务工作的支出。
4. 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5.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8.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